

证券代码：601000

证券简称：唐山港

公告编号：临2013-025

##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届九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3年4月25日，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四届九次监事会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3年4月22日以传真、电子邮件、书面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12名，实表决监事12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治川先生召集并主持。全体监事经过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核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要求，公司编制了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

对经过审议公司编制的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发表如下审核意见：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公允地反映出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在对该季度报告审核过程中，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工作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并同意公司报出并公告。

表决结果：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申请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短期融资券，能够改善公司债务融资结构、降低财务成本，加快打造公司“物流板块”和“金融板块”，完善综合物流增值服务功能，形成更加完善的物流供应链服务，拓展利润增长点，

增强盈利能力，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化稳定发展。

表决结果：1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唐山华兴海运有限公司确认新购置船舶折旧年限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新唐山海 1”的折旧年限确定为 20 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老旧运输船舶管理规定》（2009 年第 14 号令）的规定。

表决结果：1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唐山华兴海运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海港支行以自有资金为唐山华兴海运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委托贷款金额为 19390 万元，委托贷款期限 72 个月，委托贷款利率以借款人提款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对应期限档次贷款基准利率确定，中国人民银行调整贷款基准利率的，合同项下贷款利率同步调整。公司已于 2013 年 1 月 4 日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海港支行向华兴海运提供委托贷款 4500 万元，连同本次委托贷款 19390 万元，累计 23890 万元，借款人唐山华兴海运有限公司以“唐山海 3”和新购置的“新唐山海 1”两条船舶及其项下的孳生权益(含租船合同)为上述两项委托贷款提供抵押担保，上海帝力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唐山华兴海运有限公司 40%的股权为上述两项委托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上述委托贷款有利于提高华兴海运的后续运营能力，通过偿还较高利率的银行贷款，降低其财务成本，增强盈利能力，以应对经济复苏后的市场竞争，支持其占领更多的市场份额。

表决结果：1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五日